

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格供方招选公告

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简称材料所)源于 1946 年成立的“材料性能试验室”，随着新中国工业的崛起和发展得到同步壮大。至 20 世纪 90 年代，已成为我国机械工业工程材料技术的核心研发机构。20 世纪末，在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推动下，公司发展成为上海市新材料高科技企业；上海市工程材料技术骨干研发机构和公正、权威的第三方材料检测机构。材料所现主要有虹口（邯郸路 99 号）、宝山（富联一路 388 号）和徐汇（嘉川路 245 号）等三个园区，总计占地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

为满足我公司转型发展和业务增长的需求，依据《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项目合格供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对建设工程合格供方进行公开招选。

一、招选供方适用范围及流程：

1、招选服务范围。

（1）施工类：本公司各类新建、改建、扩建、装饰装修、机电安装、维修修缮、拆除等工程；

（2）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类：工程勘察、工程检测、工程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施工监理、代建服务等。

2、服务内容及要求。

（1）施工类：项目简单的设计（施工图、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的施工、配合验收、后期质保（及时响应）及施工档案资料（质量控制文件、结算文件、竣工图纸等）；

（2）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类：与各类新建、改建、扩建、装饰装修、机电安装、维修修缮、拆除等工程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

3、适用规模。



(1) 施工类：单项工程建安估算费用 200 万元以下；

(2)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类：单项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估算费用 50 万元以下。

4、服务期限。

(1) 施工类：2026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0 日；

(2)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类：2026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0 日（实际服务起始时间以正式录入到《合格供方名录》的日期为准，服务周期不超过三年）。

5、招选方式：由公司评审小组在参选单位中经评价择优选取、上报建设工程主管领导批准、公司内部公示无异议后，由条件保障部负责录入《合格供方目录》。合格供方执行优胜劣汰的动态调整机制，按需遴选。

二、供方应具备的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

2、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施工资质或各类符合要求的行业资质；

3、在上海市须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健全的组织机构；

4、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等违纪违规行为，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专业素质，技术档案、质量控制等制度齐全完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力、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里，近一年内（2025 年 1 月 1 日起）无行政处罚信息。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起）无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6、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相关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7、与其他潜在参选单位、本公司及本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岗位人员无利害关

系；

8、施工类企业应具有但不仅限于建筑装饰装修、机电安装、地基基础等相关工程业绩(近三年在科研单位有类似业绩或具有丰富老旧建筑装修修缮经验的将作为综合评价的重要考量因素)，且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记录。

三、参选单位需提供资料：

- 1、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法人章；
- 2、填写附表 1 “建设工程施工类供方信息表”或附表 2 “建设工程技术咨询类供方信息表”并加盖公章；
- 3、其他文件内容（以下均需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 (1) 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书；
 - (2) 各类资质证书；
 - (3) 上海市建设市场信息服务平台企业信用评价分查询表（如有）；
 - (4) 参选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供方类别	基本情况介绍内容
施工类	企业简介、项目经理介绍、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人员各类资格证书、人员社保情况、项目经理近三年承接项目业绩情况、荣誉证书等。
技术咨询类	企业简介、拟派团队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近 3 年主要业绩介绍、项目负责人及参与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及明细表（简历、性别、年龄、职务、职称、专业及执业资格证、工作分工等，注册人员须附身份证和注册证书）。

- (5) 施工类企业提供固定办公场所房屋产权证或房屋租赁合同；
- (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查询时间不得早于本公告发布时间）；
- (7) 与其他潜在参选单位、本公司及本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岗位人员无利害关系的承诺函；

(8) 其他（本公司未做要求，但参选单位认为需提供的资料或可提供的其他服务承诺等）。

参选文件一式 5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4 份。附可编辑电子版，载入 U 盘。

四、评选办法：

根据各家单位参选文件及现场答辩情况综合评定是否作为合格供方推荐对象。

五、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参选文件由本公司条件保障部进行形式审查，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9 日（周一）上午 11 时，超过规定时间或不符合规定的参选文件恕不接受。

2、地点：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99 号，1 号楼 203 室。

3、由参选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前往指定地点提交参选文件，并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被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六、评选时间、地点、方式

1、评选时间：另行通知。

2、地点：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99 号，242 会议室。

3、请参选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拟派项目负责人出席评选会议，并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被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评选方式：根据参选文件和拟派项目负责人的 PPT 汇报及答辩情况（时长约 5-10 分钟，答辩 5 分钟）综合打分评定，择优选取（上海材料研究所

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类合格供方评分/汇总表见附表 3、附表 4；技术咨询
服务类合格供方评分/汇总表见附表 5、附表 6)。

5、PPT 汇报内容：

- (1) 单位资质：单位情况及资质介绍，列出相关荣誉证书；
- (2) 相关业绩：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来承接项目的情况，承接项目规模大小；
- (3) 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成员情况介绍；
- (4) 自报服务承诺（响应、报价、质量、工期、无违约违法违规、无利害关系等）；
- (5) 其他。

七、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99 号

联系人：郭攀 13376071325、单旻 13621721980

联系电话：021-65556775-555



附表 1

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类供方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手机号	
项目经理		手机号	
相应资质			
主要业绩（近三年 2023-2025）			
主要承接工程规模 及种类	规模（主要承接项目金额 范围前打√，可多选）	☐ 小型工程（10 万以下） ☐ 中型工程（10 万-30 万） ☐ 大型工程（30 万-200 万）	
	种类（主要承接项目前打 √，可多选）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土石方工程 ☐ 拆除工程 ☐ 结构工程 ☐ 防水工程 ☐ 防腐保温工程 ☐ 门窗及幕墙 ☐ 给排水系统 ☐ 暖通系统 ☐ 强电系统（变配电、电力工程） ☐ 弱电（电话、网络、监控） ☐ 消防设施工程 ☐ 环保工程 ☐ 室外工程（绿化、道路、市政） ☐ 特种工程_____ ☐ 其它_____	
人员配置（打√，可多选）		☐ 项目经理 ☐ 施工员 ☐ 预算员 ☐ 资料员 ☐ 安全员 ☐ 其他_____	
备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

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类供方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手机号	
项目负责人		手机号	
相应资质			
主要业绩（近三年 2023-2025）			
承接服务类别 （请在“□”内打“√”）	参考收费标准	报价	
☐ 工程勘察		（工程技术服务费报价参考文件：由上海市有关政府部门发布的收费标准指导文件；请填写下浮率、其他价格优惠政策（如有），可附页详细说明）	
☐ 工程检测			
☐ 工程设计			
☐ 设计文件审查			
☐ 工程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工程监理			
☐ 代建服务			
备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工程建设工程施工类合格供方评分表

单位名称	评分项目				总分
	单位基本情况 (包括资质、获奖情况等) 15 分	项目经理及其团队配置情况 (执业资格、技能证书等) 30 分	项目经理近三年承接工程项目情况 (包括规模、质量、工期等) 30 分	自报服务承诺 (响应、报价、质量、工期等) 25 分	

评委签名:

日 期:

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类合格供方评分汇总表

单位名称	评分结果							平均分	是否合格推荐	备注
	评委 A	评委 B	评委 C	评委 D	评委 E	评委 F	评委 G			

注：1、平均分=（ Σ 评委打分-最高打分-最低打分）/（评委人数-2）；
2、平均分 ≥ 60 分作为合格供方推荐对象。

评委签名：

监督人签名：

日期：

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技术服务类合格供方评分表

单位名称	评分项目						总分
	报价情况 (参考下浮率或其他价 格优惠政策等) 40 分	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 配置情况 15 分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承 接工程项目情况 10 分	技术咨询 服务方案 25 分	自报服务承诺 5 分	自报奖励措施 5 分	

评委签名:

日 期:

上海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技术服务类合格供方评分汇总表

单位名称	评分结果							平均分	是否合格推荐	备注
	评委 A	评委 B	评委 C	评委 D	评委 E	评委 F	评委 G			

注：1、平均分=（ Σ 评委打分-最高打分-最低打分）/（评委人数-2）；
2、平均分 ≥ 60 分作为合格供方推荐对象。

评委签名：

监督人签名：

日 期：